

欧盟能效标签EPREL注册

产品名称	欧盟能效标签EPREL注册
公司名称	深圳市标检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价格	.00/个
规格参数	
公司地址	深圳市宝安区沙井街道衙边社区巨基科技大厦5楼
联系电话	0755-23147379 13530689659

产品详情

实施时间顺序 生态要求指令(EU) 2019/2020 法规生效时间：2019.12.25 法规实施时间：2021.09.01

旧法规及其失效时间：(EC) 244/2009,(EC) 245/2009&(EU) 1194/2012从2021.09.01起失效

能效等级标签指令(EU) 2019/2015 法规生效时间：2019.12.25 法规实施时间：2021.09.01

旧法规及其失效时间：(EU)No 874/2012从2021.09.01起失效 2021年5月1日至9月1日期间，需要注册eprel，在此期间投放市场产品供应商需将新旧标签一同发给经销商。9月1日开始使用新标签，至2023年3月1日经销商有18个月的时间更换现有的在库存/销售点的产品的标签。法规覆盖范围

生态要求：光源、组合器具（灯具）、控制器 标签要求：光源、组合器具（灯具）如下图：LS=light source, CG=control gear 注意：电池供电产品的光源和独立控制装置，包括但不限于手电筒、带有集成手电筒的手机、玩具（包括光源）、仅靠电池供电的台灯、骑自行车的臂章灯、太阳能花园灯等不在此生态要求和能效标签要求范围。LED芯片和LED封装也不在范围内。重要定义 1，光：“光”是指波长在380 纳米至 780 纳米之间的电磁辐射 2，光源LS：白炽灯、荧光灯、高强度放电灯、无机发光二极管（LED）或有机发光二极管（OLED）或它们的组合。不满足条件 (a) 的高压钠 (HPS)

光源被视为本法规定的光源 (a) 色坐标符合0,270 0 3，控制装置CG：指一个或多个设备，集成或不集成在一个光源中，旨在为一个或多个特定光源在电气安全和电磁兼容性设定的符合条件下提供所需的电气电源动力，它可能包括转换电源、启动电压、限制运行、预热电流、防止冷启动、校正功率因数、减少无线电干扰等。 4，独立控制装置：没有与光源永久集成，作为独立电源或集成灯具可替换控制器来供应的照明产品控制装置 5，“市电”或“市电电压”(MV)：指 50 Hz 下 230 (± 10 %) 伏交流电

6，“色度”：指由色度坐标 (x 和 y) 定义的颜色刺激的属性 7，光通量 ()，以流明 (lm) 表示，是指根据人眼的光谱灵敏度评估电磁辐射，从辐射通量 (辐射功率) 得出的量。它是指在适用标准规定的条件 (例如电流、电压、温度) 下，光源在4 球面度 (360 °) 立体角内发出的总通量。它指的是未调光的光源在短时间运行后的初始光通量，除非明确规定要在调光条件下的光通量或在给定的运行时间后的光通量。 8，“显色指数”(CRI) 是指通过有意识或潜意识的比较，通过与参考光源下的颜色外观进行对比，量化光源对物体颜色外观影响的度量，是前 8 次测试的显色平均 Ra标准中定义的颜色 (R1-R8)

9，“市电光源 (MLS)”是指可以直接在市电电源上工作的光源。直接在主电源上工作的光源，也可以使用单独的控制装置在主电源上间接工作的光源应被视为主电源； 10，“非市电光源 (NMLS)”是指需要单独的控制装置才能在市电上运行的光源； 10，

“定向光源”(DLS)是指

在立体角 sr (对应角度为120 ° 的锥体) 内具有至少80%的总光通量的光源； 11，

“非定向光源”（NDLS）是指不是定向光源的光源；12，

“高亮度光源”（HLLS）是指在峰值强度方向上平均亮度大于30 cd/mm²的LED光源；

13，“亮度”是指基本光束通过给定点并在包含给定方向的立体角中传播的亮度除以面积（cd/m²）；

14，“有用光通量”（ Φ_{use} ），是指在确定其能效时考虑的光源光通量部分：—

对于非定向光源，它是在4 π sr 立体角（对应于360° 球体）内发射的总通量；— 对于光束角90° 的定向光源，它是在 π sr 立体角（对应于120° 角的锥体）中发射的通量；— 对于光束角

额定消耗电功率 $P_{on} / P_{onmax} = C \times (L + \Phi_{use} / (F \times A)) \times R$ ；— 表1

给定 阈值效率（lm/W），和端部损耗因子L（W）的值，其取决于光源类型。— 表2

给定校正因子C的值（常数），其取决于光源类型，针对特殊光源C有附加值。— 功效因子F（常数）：

非定向光源（NDLS）：1 定向光源（DLS）：0.85 — CRI 因子R（常数）：CRI ≤ 25 ：0.65 CRI > 25：(CRI+80)/160，四舍五入到两位小数。表1：阈值效率（ η ）和最终损耗因子(L)

表2：光源类型校正因子C 能效要求（独立控制器）1，独立控制器的空载功耗 P_{no} 、待机功耗 P_{sb} 、联网待机功率 P_{net} 均不得超过0.5 W。 P_{sb} 和 P_{net} 单独计，不相加。光源能效等级

光源的能效等级应根据总电源效率 η_{TM} 确定，如表5

所示，总电源效率 η_{TM} 是通过将 Φ_{use} （以lm表示）除以额定功耗 P_{on} （以W表示），再乘以表6的对应FTM，如下公式： $\eta_{TM} = (\Phi_{use} / P_{on}) \times FTM(lm/W)$ 。表5，光源能效等级 表6，FTM系数

能效标签及EPREL注册 能效标签示例如下 1、供应商的名称或商标；2、产品型号；3、能效等级从A到G 4、光源在开启模式下的能耗，以每1000小时耗电量的千瓦时表示 5、

二维码；（扫描链接至EPREL数据库查询 6、能效等级 7、法规编号“2019/2015”

EPREL注册需有能效检测报告+产品英文说明书；EPREL注册须有欧洲代理人或进口商指定为代理人；

EPREL注册为单型号进行，一个型号对应唯一的能效标签；

EPREL注册完成后每个标签对应一个注册号；

EPREL注册周期3-5天（资料齐全可加快），注册完成后一周内可扫描二维码查询。